

# 臺北市立大理高中 113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

## 【複試注意事項】

### 一、報到時間及地點：

- (一) 113 年 6 月 2 日(星期日) 上午 08:00~08:30 完成報到，至本校博雅樓一樓圖書館閱覽室(報到休息室)辦理報到(甄選複試試場平面圖及試場配置如附件)。並親自參加複選序位抽籤。逾時未抵達報到地點或未親自參加序位抽籤者，均視同放棄應試資格。
- (二) 應試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(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駕照或健保卡)以便查驗，否則不得應考。

### 二、應試流程：

- (一) 08:30~08:40 抽序號，排定教學演示順序。
- (二) 口試：  
08:45 起開始進行口試，時間為 15 分鐘。(14 分鐘按 1 短鈴，15 分鐘按 1 長鈴，應試人員應立即停止回答。)
- (三) 教學演示：  
1. 08:40 起開始抽題，請依表定順序至「準備室」抽題，準備時間 20 分鐘。  
2. 09:04 起開始進行教學演示及專業詢答，時間為 20 分鐘。  
(1) 教學演示：14 分鐘按 1 短鈴，15 分鐘按 1 長鈴(應試人員應立即停止教學演示)，試教結束。  
(2) 專業詢答：4 分鐘按 1 短鈴，5 分鐘按 1 長鈴(應試人員應立即停止回答)，專業詢答結束。

### 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教學演示結束請繳回演示題目及所提供之教材資料，演示結束後於回原報到休息室。
- (二) 教學演示抽題準備時段及教學演示時，均不得使用電腦(含 3C 產品)與電子通訊器材；教學演示室未提供電腦及投影設備。
- (三) 教學演示及口試結束後，敬請繳回甄選名牌。